



鑫融基

NEEQ :832379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XINRONGJI FINANCIAL HOLDINGS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5年4月30日，公司正式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三板，将极大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合规经营水平的提升，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同时，借助资本市场通畅的融资渠道和各类融资工具，公司可以解决未来发展的资金问题，继续保持快速稳健的发展态势。

2、2015年，公司坚持“转型升级、创新求变”的指导思想，在做大做强担保业务的基础上，通过设立或控参股小额贷款公司、融资租赁公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服务企业，实现由单一做担保转变为综合性金融服务机构，打造金融全产业链，形成“债权+股权+资产”的业务格局，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致力于成为中国优秀的中小企业综合金融服务企业。

3、2015年5月11日，公司公告了定向增发的发行方案，嘉实资本发行了四期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股票1亿股，开启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序幕。2015年6月10日，公司公告了第二期定向增发方案，中山证券等10家证券公司认购公司股票39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8日起由协议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

4、2015年6月18日，公司与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并购协议》，收购了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此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新增小额贷款业务，形成了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了公司收入结构。

5、2015年全年，公司出资13500万元增资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增资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7200万元联合其它股东发起设立洛阳中小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做大做强担保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在融资租赁、资产管理业务上的布局更加深入。

6、2015年12月4日，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方向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三方代表在河南洛阳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将对公司在小企业信用融资新模式，大数据应用新领域，推进大数据金融的创新和实践具有重要意义。

7、2015年全年，公司控股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合计收到政府财政担保扶持基金571.8万元，具体为：根据洛财预[2014]610

号收到 2014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90 万元，根据豫财金[2014]68 号收到 2014 年度产业集聚区担保奖励资金 232.80 万元，根据郑财预【2014】844 号收到 2014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0 万元，根据郑财预【2014】967 号收到 2014 年度郑州市对产业集聚区提供担保奖励资金 89 万元。

8、2016 年 1 月 17 日，由微金融 50 人主办的 2015-2016 年度微金融 50 人论坛年会暨“中国 V 金融奖”颁奖典礼在京召开，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行业的代表，一同被授予了中国微金融商业创新奖——担保创新奖。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鑫融基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
鑫融基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东方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华融资管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正邦国际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北京瑞方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瑞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卫鼎租赁	公司控股子公司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洛阳中小资管	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中小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隆昌小贷	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河南省中小	公司参股企业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鼎德盛	公司参股企业河南九鼎德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光大证券、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恒、律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本年度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政策变化风险	<p>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咨询服务等业务，涉及领域众多。目前我国类金融业务处于初期发展阶段，部分相关制度在不断完善中。对于公司及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全国性的监管政策对业务运营提供方向性意见，具体监管工作下放到各省相关监管机构实施。随着金融市场化改革逐步深化，金融监管法律体系逐步完善，监管的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可能对类金融公司的限制标准、融资成本等方面造成一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可能面临因政策变化而引发风险。</p>
信用风险	<p>公司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类金融服务，中小企业存在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等情况，相比于银行的大中型客户，公司的客户具有较高的信用风险。</p>
开拓新业务的风险	<p>公司正积极开展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业务，未来几年内公司业务还将继续向“金融+”、“互联网+”拓展。公司业务拓展存在一定风险，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审慎、科学地作出投资决策，可能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利率变动风险	<p>利息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贷款业务的贷款利率波动区间受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的影响。央行利率水平的变化将会影响贷款业务的贷款利率及收益状况。2015 年以来，央行 5 次下调贷款基准利率，目前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在 4.35%，较公司成立初期贷款年利率 6% 下降 1.65 个百分点，对公司债权类相关子业务的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利率仍处于下降通道，则将对</p>

	公司的业绩造成持续影响。
抵押物价值风险	公司的融资担保、小额贷款和融资租赁业务中，客户提供的土地和房产等抵押物资产的价格若发生显著下跌或价值降低，可能导致客户违约率上升，进而导致公司出现代偿率或不良率上升的风险。
核心管理和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若不能持续完善各类人才激励机制，将可能导致核心团队人员的流失，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XINRONGJI FINANCIAL HOLDINGS Co.,LTD
证券简称	鑫融基
证券代码	832379
法定代表人	年永安
注册地址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92 号院 1 幢 5 楼西侧
办公地址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92 号院 1 幢 5 楼西侧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炜、李斌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1504 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万青
电话	0379-69892237
传真	0379-64958716
电子邮箱	zhengquan@xrjk.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rj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金十香樟林； 47100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证券部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4-30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商务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并购重组、投资管理及咨询、理财信息咨询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639,000,000
控股股东	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年永安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6921750896	是

注：根据国家“三证合一”登记改革制度要求，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完成了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的“三证合一”工作，公司注册号改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由工商局收回。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20,287,814.58	287,576,573.35	46.15%
毛利率%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729,418.40	103,225,098.64	84.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622,279.30	79,268,616.00	137.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58%	10.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46%	7.69%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1	9.09%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15,329,567.34	2,420,111,039.10	32.86%
负债总计	574,008,878.75	335,858,546.48	70.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5,134,598.84	1,582,005,180.44	28.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	1.05	18.26%
资产负债率%	17.85%	13.88%	-
流动比率	6.73	13.42	-
利息保障倍数（不适用）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883,595.83	-820,209,362.23	-
应收账款周转率（不适用）	-	-	-
存货周转率（不适用）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86%	135.4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6.15%	78.11%	-
净利润增长率%	69.63%	208.00%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 减 比 例%
普通股总股本	1,639,000,000	1,500,000,000	9.2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0.00	0.00	-
期权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68,132.96
所得税影响数	771,983.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9,010.6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07,139.10

七、特殊行业指标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度期末数	增减比例（%）
累计应收代偿额（万元）	22,553.88	23,511.98	-4.07%
担保赔偿准备金（万元）	5,517.54	4,645.95	18.7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万元）	8,785.83	8,972.97	-2.09%
一般风险准备金（万元）	6,188.30	2,296.51	133.92%
担保扶持基金（万元）	459.37	2,389.55	-80.78%
拨备合计（万元）	20,951.03	18,304.98	10.00%
拨备覆盖率（%）	92.89%	77.85%	14.67%
当年发生代偿额（万元）	47,431.80	50,776.51	-6.59%
当年发生代偿回收额（万元）	48,389.89	33,042.91	46.45%

当年代偿余额（万元）	-958.09	17,733.60	-105.40%
当年解保额（万元）	660,664.61	625,012.61	5.70%
期末在保余额	551,753.66	464,594.60	18.76%
担保放大倍数	3.86	4.53	-14.79%
累计解保额	2,867,477.22	2,206,812.61	29.94%
累计担保代偿率（%）	0.79%	1.07%	-29.49%
代偿损失核销额（万元）	2884.06	818.6	252.32%
担保损失率（%）	0.10%	0.13%	-22.6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鑫融基为金融控股公司，主要通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中小企业提供包括综合信用担保、融资租赁、小额贷款、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全方位、多层次的金融服务，收入来源包括担保收入、融资租赁收入、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咨询服务费收入和股权投资收益等。

(1) 担保业务

公司担保业务的收入主要来自为中小企业提供担保服务，盈利水平主要受市场需求、担保费率水平和贷款机构提供的保证金放大倍数影响。公司控股的担保公司为中小企业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承担相应的连带保证责任，并以此向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担保费和评审费。

(2) 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依托公司积累的大量客户资源，为中小企业提供直接租赁、售后回租、转租赁、经营租赁、杠杆租赁等租赁服务从而获取手续费和租金收入。

(3) 小额贷款业务

公司小额贷款业务以股东缴纳的资本金、结余利润、已赚取的利息收入以及金融机构借款在规定区域内开展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及信用担保贷款等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发放小额贷款收取的利息收入。

(4) 股权投资业务

公司股权投资业务主要是利用自身的资源和专业管理团队进行专业化的投资管理，依托担保业务积累的大量客户资源，筛选出优质的中小企业，为其提供资产证券化、并购、重组、定向增资等金融服务业务。

(5)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依托公司担保业务积累的大量客户资源，开展经营资产管理、阶段性融资和特色化中间业务。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提供的主要服务：将传统的“收购—处置—转让”业务延伸到以专业技术为依托的各类资产管理创新业务；股权投资、固

定收益投资、投资顾问、投资银行、资金营运等业务；围绕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为其量身定制各类个性化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但担保业务收入比重有所降低，公司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控制风险，转型升级，优化结构，创新发展”的思路，严控担保业务风险，加快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布局，优化了公司收入结构，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为公司创新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 亿元，利润总额 3.3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 亿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2.1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5 亿元。

(1) 担保业务

公司控股的担保企业有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提供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融资性担保、非融资性担保。截至 2015 年底，担保板块累计担保额 341.92 亿元，担保余额 55.18 亿元。

(2) 小额贷款业务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并购协议》，收购了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此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新增小贷业务，形成了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了公司收入结构。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5 亿，截止 2015 年底的贷款余额 1.62 亿元。

(3) 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控股的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直接租赁、售后回租、转租赁、经营租赁、杠杆租赁等服务。2015 年，公司出资 1.35 亿元增资卫鼎租赁。卫鼎租赁 2015 年实施融资租赁业务 19 笔，租赁余额 3.09 亿元。

(4)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控股的资产管理企业有洛阳中小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2015 年，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增资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7200 万元联合发起设立洛阳中小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做强做大担保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在资产管理业务上的布局更加深入。

(5) 股权投资业务

公司控股的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北京瑞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并购、重组、定向增资等金融服务，使股权投资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20,287,814.58	46.15%	-	287,576,573.35	78.11%	-
营业成本	-	-	-	-	-	-
毛利率%	-	-	-	-	-	-
管理费用	120,988,646.88	32.44%	28.79%	91,355,826.80	-12.79%	31.77%
销售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	-27,260,702.85	66.27%	-6.49%	-16,395,143.39	89.17%	-5.70%
营业利润	310,261,840.35	55.44%	73.82%	199,604,169.63	225.09%	69.41%
营业外收入	29,148,225.94	416.46%	6.94%	5,643,861.97	69.48%	1.96%
营业外支出	1,040,501.22	-85.15%	0.25%	7,006,325.03	1,879.94%	2.44%
净利润	253,095,775.97	69.63%	60.22%	149,206,302.98	208.00%	51.8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46.15%。主要原因为：2015 年公司打造的金融全产业

链服务平台已初显成效：担保业务收入稳中有升；新增融资租赁、贷款及金融服务等业务收入明显增加；利用自有资金发放委托贷款增加了收入；利用公司的综合服务平台，中间业务收入大幅提升。

2、管理费用 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32.44%。主要原因为本年鑫融基担保公司核销代偿损失 2,884 万元，补充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增加；公司管理规模增加，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增加，人工成本有所增加；随着公司挂牌，中介服务费及广告宣传费等费用同比增加。

3、财务费用 2015 年比 2014 年减少 66.27%。主要原因为自有资金存入金融机构，利息收入增加。

4、营业利润比 2014 年增长 55.44%。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业务发展快速，贷款、融资租赁及金融服务收益增幅明显，协同金融服务使综合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5、营业外收入比 2014 年增长 416.46%。主要原因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政府财政补贴转入 2,501.98 万元。

6、营业外支出比 2014 年下降 85.15%。主要原因为 2014 年鑫融基担保为建业足球捐款 500.00 万元，本年未发生此项支出。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3,854,421.53	-	231,435,339.73	-
其他业务收入	106,433,393.05	-	56,141,233.62	-
合计	420,287,814.58	-	287,576,573.35	-

说明：上期其他业务收入中包括财务顾问服务收入和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本期调入主营业务收入。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担保收入	175,716,517.28	41.81%	179,459,549.97	62.40%
评审费收入	20,839,592.50	4.96%	6,914,538.93	2.40%
追偿收入	15,272,864.81	3.63%	3,745,232.79	1.30%
财务顾问服务和咨询费收入	73,924,155.18	17.59%	40,879,124.84	14.22%
发放贷款利息收入	10,796,333.36	2.57%	-	-
租赁费收入	9,955,194.89	2.37%	-	-
手续费收入	7,349,763.51	1.75%	436,893.20	0.15%
委贷利息收入	86,869,159.61	20.67%	50,752,477.21	17.65%
资金占用费收入	19,564,233.44	4.65%	5,388,756.41	1.87%
合计	420,287,814.58	-	287,576,573.35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2015 年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担保业务本着“减量增质”的原则，一方面对新增业务加强项目评审，提高收费标准；另一方面加大对代偿业务的清偿力度，追偿收入增加明显。担保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2,170.97 万元；

2、公司积极拓展新业务，小额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 2015 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2,810.13 万元；

- 3、按照 2015 年公司发展战略，依靠担保平台开展协同金融服务，中间业务收入大幅提升，2015 年财务顾问及咨询服务收入增加 3,303.05 万元；
4、2015 年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办理委托贷款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5,029.22 万元。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883,595.83	-820,209,36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43,583.34	-18,299,14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397,377.04	1,160,050,733.65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44,288.36 万元，主要为新增融资租赁业务及小额贷款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出。
2、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4,134.36 万元，主要为公司本年新增股权投资及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62,139.74 万元，主要为挂牌公司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51,028.37 万元（其中已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备案 26,240.00 万元，尚需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备案 24,788.37 万元）、子公司收到的增资款 6,423.34 万元以及子公司经营性短期借款融资 5,000.00 万元。

(4)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省安阳广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1.05%	否
2	河南大张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0.96%	否
3	鹤壁市鑫生源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2,740,000.00	0.87%	否
4	河南仰韶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2,440,000.00	0.78%	否
5	新乡市新运物流有限公司	2,160,000.00	0.69%	否
	合计	13,640,000.00	4.35%	-

重大业务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1	河南大张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2	洛阳顶泰置业有限公司	2,950.00
3	洛阳福沃德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
4	洛阳潭头金矿有限公司	2,500.00
5	新乡市新运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14,950.00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计	-	-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21,128,565.02	12.95%	31.76%	904,045,367.15	404.92%	37.36%	-15.03%
应收账款	4,324,539.43	103.53%	0.13%	2,124,785.00	143.39%	0.09%	53.10%
存货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0,670,675.75	-16.86%	0.64%	24,863,881.37	52.80%	1.03%	-37.46%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	1.56%	-	-	-	-
长期借款	-	-	-	1,162,237.28	-46.04%	0.05%	-100.00%
资产总计	3,215,329,567.34	32.86%	-	2,420,111,039.10	135.42%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2015 年末货币资金科目余额为 102,112.8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2.95%，主要为保持公司资金流动性；
- 2、2015 年末应收账款科目余额为 432.4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3.53%，主要为子公司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应收委托贷款利息 190 万元；
- 3、2015 年末固定资产科目余额为 2,067.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6.86%，主要为当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
- 4、2015 年末短期借款科目余额为 5,000 万元，为子公司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用于业务经营需要增加的短期借款融资。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鑫融基担保实现营业总收入 2.57 亿元，净利润 1.43 亿元，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

(2)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 1.35 亿元增资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目前卫鼎租赁注册资本 3.6 亿元，公司持有其 68.06% 的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增资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华融资管注册资本 1.5 亿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购买本金 7,818.00 万元，累计收回本金 7,546.00 万元，产生理财收益 48.02 万元。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对公司的影响

2015 年，国家宏观经济步入新常态，中央政府实施了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并加大了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使得整体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取得了较高的经济增长水平。但一些行业产能过剩严重，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地区和行业走势分化，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金融等领域存在风险隐患。在此背景下，公司强化风险控制，调整经营策略，防范经营风险，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

2、行业发展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了《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法规，从融资限制、业务范围、监管细则等细节方面对类金融行业提供了更为有利的政策支持，对其发展、转型释放出积极的政策信号。但同时，宏观经济增速下行压力在继续加大，实体经济要素流失严重，中小微企业生存困境加剧，这使得行业风险整体增加；2015 年以来央行连续降息，对行业利润水平形成冲击。

2015 年国家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加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2015 年 8 月国务院《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出台，明确融资担保是普惠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肯定了融资担保对支持小微企业，扶助“三农”，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2015 年 8 月《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公开征求社会意见，从管理办法上升到条例，行业立法层级提升，为长远发展提供了法制保障。

2015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表明融资租赁业务领域覆盖面将不断扩大，融资租赁市场渗透率显著提高，成为企业设备投资和技术更新的重要手段。

在政策利好和经济现实压力双重背景下，公司一方面不断充实资本金，加大业务开拓力度，另一方面也不断增强规范运作能力和企业运营能力，提升业务经营的质量和企

业经营效益。

3、周期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为广大中小微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属于社会经济中必需的一种日常金融服务，虽然也受周期波动影响，但由于我国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长期存在结构性供给缺口，需求巨大，因此公司业务周期波动相对不明显。

4、市场竞争的现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凭借在行业近 10 年的经验积累，在区域市场处于领先地位，随着公司挂牌新三板市场后资本渠道的畅通，未来公司将通过收购、兼并重组等方式，发挥资本、人才、风险管理、业务经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继续扩大业务规模，做精做强，引领行业发展。

5、重大事件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三板，将极大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合规经营水平的提升，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同时，借助资本市场通畅的融资渠道和各类融资工具，公司可以解决未来发展的资金问题，继续保持快速稳健的发展态势。

(四)竞争优势分析

鑫融基作为金融控股公司，综合金融平台协同发展、完善的管理制度、全面高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和优秀的员工团队是公司立足于金融行业并站稳脚跟的重要基础。

1、均衡、多元化的股东结构

公司股东由不同的主体构成，包括政府设立的投资公司、民营企业以及合伙企业。国有股东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公信力；民营企业股东，主要来源于当地具有一定实力的企业，既保证了公司股东会稳定，同时他们深刻体会到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为中小企业服务。

2、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管理人员通过社会公开招聘，同时设立畅通的晋升体系和优厚的薪酬体系，保证了员工和管理人员的稳定；实现了管理层向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起到良好的监督作用的体制。

3、优秀的专业化团队

人才是公司赖以发展的基础，也是公司风险防范的最关键的防火墙。公司建立了“只有练就专业、才能造就企业”的人才观，将良好的职业操守置于首位，并将人才观贯彻于公司的招聘、培训、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等环节，严格防范人员道德风险。

在人才选拔方面，公司注重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相结合的原则，现有员工团队整体学历水平较高，知识结构涉及经济、金融、财务、法律等专业，一线员工金融及相关行业从业时间较长，中层以上管理人员金融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较为丰富，员工综合素质较高，奠定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基础。同时，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培训和考核制度，员工招聘、试用、转正、晋升均需通过考核，日常培训与考核相结合，通过组织培训解读最新的政策导向、业务知识、总结最新案例，以此提高团队的业务技能，提高团队风险意识和风险识别能力。

在金融行业，人力资源供给相对稀缺，人员流动相对频繁。高级管理团队的重大变动，可能会直接影响公司经营策略的延续性和稳定性，导致优质客户资源的流失；员工的频繁流动则会降低工作效率，增加人力重置成本。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比较稳定，保证了业务的持续发展。

在团队管理方面，公司实行三个委派制，即财务人员委派制、风控官委派制、机要秘书委派制。财务系统人员，包括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财务部长、会计、出纳等均由董事会委派，同时决定其岗位调整、晋升、薪酬等事项；风控官由总部向各区域、各事业部委派，区域风控官负责所辖区域的项目评审、风险管理、风控团队建设等工作，独立风控官负责所在事业部的项目评审、风险管理、风控团队建设等工作，风控官由总部直属管理、独立考核，对总部负责；机要秘书由总部统一委派，按照公司《档案管理办法》和《印章管理办法》的规定，负责所在事业部的档案管理、印章管理等工作。公司针对委派人员出台了《财务人员委派管理办法》、《风控官管理办法》、《机要秘书管理办法》等，对委派人员的职责、管理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4、优秀的风险控制能力

公司将风险作为各项业务活动的重中之重，坚持贯彻审慎经营的理念和“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的原则，努力建立及维护一个规范、高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包括制度控制、流程控制、团队控制、财务控制等组成的全面、高效的标准化风险控制体系。

同时，公司将信息化系统作为风险控制的重要手段，公司研发的“信贷工厂”业务

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了信贷业务的全方位、全场景、全流程的“三全特色”实时智能管理。该信贷工厂平台继承发扬了“专人专岗+批量客制”的优点，规划出八大管理模块：客户关系管理、健康诊断管理、审查管理、评级管理、授信管理、合同管理、保后管理、押品管理。通过业务咨询、业务受理、尽职调查、项目审批、反担保落实、合同管理、收费管理、保后定期检查、风险预警等流程环节进行规范化管理，实现了人与系统的有机结合，达到控制信贷业务风险、规避操作隐患、防范道德风险的效果，最终实现专人专岗、批量授信的信贷工厂目标，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5、全面的金融服务方案和业务协同效应

在担保业务基础上，公司布局了小额贷款、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和融资租赁等业务，打造金融全产业链，能够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同时，依托公司积累的大量企业信息和数据，通过大数据技术手段，公司对积累的信息和数据进行分析，从中筛选出优秀的企业和优质的资产，节省了大量的尽职调查成本，业务协同效应良好。

(五)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资本市场渠道畅通，规范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2014 年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治理结构，并于 2015 年成功实现新三板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为公司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开展资本运作打造了良好平台。同时，公司在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内部审计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体系，提升了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2、全面高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和优秀的员工团队。

风险控制能力是经营金融业务的核心，公司将风险作为各项业务活动的重中之重，坚持贯彻审慎经营的理念和“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的原则，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包括制度控制、流程控制、团队控制、财务控制等组成的全面、规范、高效的标准化风险控制体系。人才是公司风险防范的关键的防火墙，也是公司赖以发展的基础。公司在团队建设、风险控制、业务操作等方面均以人才为核心，重点围绕专业性来引进和培养具备识别风险、控制风险、化解风险能力的人。目前公司 270 多人的团队中，65% 以上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管理团队大多数具有不少于 10 年的金融及类金融机构管理经验，业务团队专业背景及金融从业经历的匹配度均达到 95%，风控评审团队以注册会计师、

执业律师阵容严把风险关。

3、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和全产业链的业务协同效应。

公司凭借在担保行业近 10 年的业务积累，以及 2015 年在新三板挂牌后品牌提升和资本补充优势，与金融机构合作不断增强。同时，公司在担保业务基础上，布局了小额贷款、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和融资租赁等业务，打造金融全产业链，能够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依托在担保业务中积累的大量企业信息和数据，通过大数据技术手段，公司对积累的信息和数据进行分析，从中筛选出优秀的企业和优质的资产，节省了大量的尽职调查成本，业务协同效应良好，同时也对平抑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平滑收入和利润水平起到了重要作用。

以上各方面的资源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同时未预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2016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显示的信息，尽管当前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但就业、收入、环境等指标呈现较好势头，经济运行内生动力、抗波动能力逐步增强。结构调整初显成效，服务业在 GDP 中的比重首次超过第二产业，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已成主要力量。另外，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如火如荼，互联网技术与产业的高度融合，带动了新产业、新业态的快速发展，催生了大量新的产品、市场和服务机会，这对类金融行业既是机会，也是挑战。

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产业结构的调整，中小企业及制造业的快速发展，以及类金融行业的远大前景，都为行业的增长提供了各方面的需求环境和基础。公司的类金融业务主要服务于中小企业，服务于实体经济，为经济实体提供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等，跟我国经济总体发展密切联系。从国家经济发展战略来看，未来我国经济将维持较高的增长率发展，但经济增长速度略有放缓。在产业结构调整上，提出“一带一路”的发展战略，与相关国家加强经济贸易合作，将进一步带动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经济的发展，必然带动企业资产的投资，将是类金融行业发展的机会。

公司已在河南区域市场深耕多年，在河南类金融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在全国也有较高知名度，随着未来行业监管政策及公司业务体系的完善，公司收入结构将更加均衡，

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重建河南省融资担保体系为基础，积极拓展小额贷款和融资租赁业务，以股权投资和并购重组为潜力赢利点，把资产管理和不良资产处置等作为重要手段和抓手，发挥“债权+股权+资产”协同效应，实现跨越式发展。

1、重建河南省融资担保体系

(1) 积极引进国有股本、上市公司等股东，联合将公司子公司鑫融基担保打造成信用主体评级达 AA+ 的担保机构，为更多的企业债券、集合票据、信托产品以及政府投融资平台发行债券等金融产品提供增信服务，调整担保产品结构，为各类企业寻求更低成本的资金。

(2) 联合河南省十八个地市财政股本，在各地市搭建“鑫融基担保模式”（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担保平台，主要为财政投融资平台的资本市场融资、财政资金付款的项目（包括道路建设、保障房建设、绿化工程、设备采购等设备和服务的提供商）、政府推荐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优质的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各地市的县级担保机构和小额贷款公司等提供担保与再担保业务。

2、积极拓展小额贷款和融资租赁等债权业务

(1) 联合河南省十八个地市财政股本，在各地市搭建“贷款周转金模式”的小额贷款平台，主要提供银行贷款到期先还后贷的临时资金周转、中小企业短期资金融资、小额贷款业务。

(2) 继续对公司子公司卫鼎租赁增资扩股，主要为医疗、教育、物流交通、高端制造等行业的中小企业提供直接租赁、售后回租、转租赁、经营租赁、杠杆租赁等服务。

3、重点围绕并购重组和股权投资做文章

(1) 依托公司的资产管理平台，积极参与各地市生产经营困难企业的资产重组、参与各地市不良资产项目的处置工作、优先参与解决财政参股担保机构的不良资产项目的并购重组和清收处置工作。

(2) 依托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业务的客户资源，选取在全国或河南省内细分领域前列的优质客户，实施股权投资业务，助推其在资本市场跨越式发展。

通过打造综合性金融服务平台，持续完善地区金融生态链，发挥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股权投资、资产管理的协同效应，为中小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

务，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更优质的综合金融服务。同时，借助“互联网+”、“金融+”的政策平台，形成“债权+股权+资产”合力，加快对国内领先的类金融机构并购重组，逐步获取金融全牌照，进而向更高层级的金融机构转型。

公司将继续引进具有国际视野的战略投资者，在引资的同时更注重引智，积极借鉴和利用合作伙伴的管理经验、人才资源、品牌信誉等优质资源，致力于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金融服务，为成为中国一流金融企业而努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6 年，公司制定了“夯实基础、突破发展、完善治理、弘扬文化”的工作思路，着力在以下方面创新发展：

第一，夯实基础。引入国有股本和上市公司，对鑫融基担保增资扩股，打造信用主体评级达 AA+ 的担保机构，为更多的企业债券、集合票据、保本基金、信托产品以及政府投融资平台发债等金融产品提供增信服务，为企业寻求更低成本的资金，调整担保产品结构；进一步增资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公司，发挥其杠杆效应；打造百亿规模的债权平台，开辟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提供一揽子金融服务。

第二，突破发展。一是放眼全国，完成“金融+”的提升，加快对国内互联网金融机构的并购重组，审时度势进军互联网金融领域。二是在公司 10 年打造的债权平台基础上，进一步加大资产并购重组力度，通过资产管理公司整合有潜力的资产和企业，为中小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实现公司投资领域的突破，完成“债权+股权”的转型。

第三，“完善治理、弘扬文化”。围绕公司“打造金融全产业链、服务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发展定位、“客户满意、伙伴满意、员工满意、社会满意、政府满意、股东满意”的企业目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精细化管理，弘扬“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的企业精神，不断创造更高的效益，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公司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融资担保、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咨询服务等业务，涉及领域众多。目前我国类金融业务处于初期发展阶段，部分相关制度在不断完善中。对于公司及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全国性的监管政策对业务运营提供方向性意见，具体监管工作下放到各省相关监管机构实施。随着金融市场化改革逐步深化，金融监管法律体系逐步完善，监管的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可能对类金融公司的限制标准、融资成本等方面造成一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可能面临因政策变化而引发风险。

2、信用风险

公司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类金融服务，中小企业存在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等情况，相比于银行的大中型客户，公司的客户具有较高的信用风险。

3、开拓新业务的风险

公司正积极开展小额贷款、融资租赁、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业务，未来几年内公司业务还将继续向“金融+”、“互联网+”拓展。公司业务拓展存在一定风险，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审慎、科学地作出投资决策，可能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利率变动风险

利息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贷款业务的贷款利率波动区间受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的影响。央行利率水平的变化将会影响贷款业务的贷款利率及收益状况。2015年以来，央行5次下调贷款基准利率，目前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在4.35%，较公司成立初期贷款年利率6%下降1.65个百分点，对公司债权类相关子业务的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影响。未来如果利率仍处于下降通道，则将对公司的业绩造成持续影响。

5、抵押物价值风险

公司的融资担保、小额贷款和融资租赁业务中，客户提供的土地和房产等抵押物资产的价格若发生显著下跌或价值降低，可能导致客户违约率上升，进而导致公司出现代偿率或不良率上升的风险。

6、核心管理和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聚集了一大批金融行业精英加盟，组成了一只专业化的管理和业务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和业务人员均具有五年以上从业经验，熟悉类金融行业运行规则，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洞察力和前瞻性，准确把握企业战略决策，使公司业务得以迅速发展壮大。从事该行业的人员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需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公司若不能持续完善各类人才激励机制，将可能导致核心团队人员的流失，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对此，一方面，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培训、晋升及薪酬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进行职业规划。另一方面，加强人员配置，储备后备人才，降低人员流动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公司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对外担保，有关担保事项作为业务事项已在前节披露。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8,417,053.64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218,000,000.00
总计	-	226,417,053.64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股份转让的相关声明和承诺》。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部分的详细披露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第五项同业竞争情况之（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第三节公司治理第七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承诺”以及“第三节公司治理第六项之（三）公司对外担保和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安排”。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接受限售安排并承诺自愿锁定，本部分的详细披露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第二项股票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1,091,494,371	1,091,494,371	66.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78,688,108	178,688,108	10.9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18,058,000	18,058,000	1.10%
	核心员工	0	0.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00	100.00%	-952,494,371	547,505,629	33.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6,064,325	35.74%	-178,688,108	357,376,217	21.8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	-	-
	核心员工	0	0.00%	-	-	-
普通股总股本	1,500,000,000	-	139,000,000	1,639,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8
---------	----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	536,064,325	0	536,064,325	32.71%	357,376,217	178,688,108
2	上海旗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0,119,390	-71,000,000	119,119,390	7.27%	0	119,119,390
3	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23,576,101	-26,950,000	96,626,101	5.90%	0	96,626,101
4	深圳市华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064,706	0	95,064,706	5.80%	95,064,706	0
5	合一永德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95,064,706	0	95,064,706	5.80%	0	95,064,706
6	北京发德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5,064,706	0	95,064,706	5.80%	95,064,706	0
7	深圳市洲际钻石园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7,532,353	0	47,532,353	2.90%	0	47,532,353
8	段慕华	0	44,772,000	44,772,000	2.73%	0	44,772,000
9	洛阳佰	47,532,353	-6,656,000	40,876,353	2.49%	0	40,876,353

	福翰达 商贸中 心（有 限合 伙）						
10	嘉实资 本-宁 波银行 -嘉实 资本梧 桐长实 四期专 项资产 管理计 划	0	35,000,000	35,000,000	2.14%	0	35,000,000
	合计	1,230,018,640	-24,834,000	1,205,184,640	73.54%	547,505,629	657,679,01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段慕华与河南省中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段献忠为父女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 股数量	0	-	0
计入负债的优先 股数量	0	-	0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410300120057314
法定代表人：年永民
注册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92 号院 1 幢 5 楼东侧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1 日
有效日期：2036 年 7 月 31 日
经营范围：矿山设备、煤炭、日用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煤矿技术开发、服务；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年永安先生，男，中国国籍，1968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1985年7月至1998年10月自由职业；1998年10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洛阳上百金鑫珠宝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6年9月至今就职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法人代表，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四、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05-11	2015-08-19	2	1000000	20000000	0	0	0	0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15-06-19	2015-11-03	1.6	3900000	62400000	0	10	0	0	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委托贷款	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5.6	2015.12.24-2016.6.24	否
合计		5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20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20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年永安	董事长	男	47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是
朱艳君	董事	女	52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是
席升阳	董事	男	61	博士研究生	2014.7-2017.7	是
程保平	董事	男	54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否
林廷敏	董事	男	50	大专	2014.7-2017.7	否
周德奋	董事	男	41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否
段献忠	董事	男	51	大专	2014.7-2017.7	否
黄钦坚	董事	男	49	大专	2014.7-2017.7	否
余桂州	董事	男	41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否
张培	监事会主席	女	45	本科	2014.7-2015.6	否
周厚躬	监事会主席	男	46	本科	2015.6-2017.7	否
闫涛	监事	男	51	大专	2014.7-2017.7	否
李向红	监事	女	51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否
李光荣	监事	男	40	大专	2014.7-2017.7	否
王静波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6	本科	2014.7-2017.7	是
肖雷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4	本科	2014.7-2017.7	是
刘同福	总裁	男	52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是
林利	财务总监	女	47	本科	2014.7-2017.7	是
张锐	董事会秘书	男	32	硕士研究生	2014.7-2017.7	是
贾玉菊	总会计师	女	44	本科	2015.2-2017.7	是
刘敏	风控总监	女	46	本科	2015.2-2017.7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6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年永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朱艳君	董事	0	18,058,000	18,058,000	1.10%	0
合计		0	18,058,000	18,058,000	1.1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张培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周厚躬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新任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周厚躬, 男, 1969 年 1 月生, 高级工程师, 1990 年创办深圳市宝怡珠宝首饰有限公司。2009 年 1 月成立深圳市洲际钻园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宝怡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洲际钻园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无锡市总商会潮汕商会首届理事会名誉会长、江苏省工商联黄金珠宝业商会副会长、深圳市罗湖区总商会副会长等职。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5	29
业务人员	98	106
专业技术人员	116	84
其他人员	24	51
员工总计	283	270

注: 可以分类为: 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1
硕士	55	32
本科	187	149
专科	30	73
专科以下	6	15
员工总计	283	27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2015 年期末较期初总人数略有减少。一方面，新成立公司不断扩充人员队伍，另一方面鑫融基担保基于转型升级需要有控制地流出不适合人员。

2、人才引进及招聘：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一方面合理整合现有人员，通过部门整合等手段，使得部门能量和人员价值最大化发挥；另一方面通过报纸推广、招聘网站、员工推荐、猎头引荐等方式，及时满足公司以及新成立公司的用人需求。

3、培训：在开展公司常规的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企业文化培训、业务及技能培训的同时，新增上市/新三板公司业务规范培训、信息化系统使用培训、大数据系统使用培训等，以更好引导员工顺应公司发展和需求。

4、薪酬政策：根据市场变化及行业和区域特点，结合本公式实际，确定各岗位的薪酬水平；并对公司核心人员即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进行季度/年度绩效考核。

5、公司没有离退休人员费用支出。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其中董事 9 名，监事 6 名。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对三会的运行、信息披露的及时有效、投资者关系、关联交易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及对外投资等进行了规范。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完善，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控制度以及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的，在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如下修订：
一、将公司章程第四条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3,900 万元。
二、将公司章程第十五条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63,9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6 次	定期报告、股票发行方案、持续督导机构变更、公司债发行方案、修订公司章程、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等
董事会	8 次	定期报告、股票发行方案、持续督导机构变更、公司债发行方案、修订公司章程、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等
监事会	4 次	定期报告、监事变更等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且各股东、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业务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 9 位董事中有 6 位是中小股东派驻的董事，监事会 6 位监事中有 4 位是中小股东选派的监事，公司为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日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打好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同时，通过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及时更新公司动态信息以便投资者及时、准确、全面的了解公司的近况，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路演、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

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现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目前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16]第 5-0018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 年 4 月 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炜、李斌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p>审计报告正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 计 报 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大信审字[2016]第 5-00186 号</p> <p>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炜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斌

二〇一六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 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21,128,565.02	904,045,36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4,324,539.43	2,124,785.00
应收代偿款	五、（三）	225,538,860.03	235,119,814.14
存出保证金	五、（四）	570,493,044.84	610,225,993.3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41,868,236.97	114,012,114.78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六）	143,250,000.00	114,250,000.00
委托贷款	五、（七）	389,700,000.00	370,000,000.00
发放贷款	五、（八）	162,426,500.00	
长期应收款	五、（九）	303,316,013.65	1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五、（十）	20,670,675.75	24,863,881.3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五、（十一）	2,955,814.56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18,775,177.86	21,522,738.36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1,502,700.97	1,253,505.14
其他资产	五、（十四）	7,810,864.56	7,692,839.86
抵债资产	五、（十五）	201,568,573.70	
资产总计		3,215,329,567.34	2,420,111,039.10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 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50,000,000.00	
预收款项	五、（十七）	3,049,734.00	80,585,900.00
应付利息	五、（十八）	573,333.33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671,248.60	938,385.01
应交税费	五、（二十）	38,879,510.06	29,053,177.25
应付股利	五、（二十一）	4,437,453.22	4,437,453.22
存入保证金	五、（二十二）	35,613,350.00	55,665,968.0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293,063,213.19	3,930,690.41
担保赔偿准备	五、（二十四）	55,175,366.00	46,459,460.31
未到期责任准备	五、（二十五）	87,858,258.64	89,729,774.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24.09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1,162,23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五、（二十七）	4,594,587.62	23,895,500.00
负债合计		574,008,878.75	335,858,546.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1,639,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134,918,666.76	11,518,666.76
盈余公积	五、（三十）	4,631,436.39	1,643,650.96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256,584,495.69	68,842,862.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5,134,598.84	1,582,005,180.44
少数股东权益		606,186,089.75	502,247,31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41,320,688.59	2,084,252,49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15,329,567.34	2,420,111,039.10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 产：			
货币资金		401,692,248.60	259,243,48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代偿款			
存出保证金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60,445.00	567,533.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113,000,000.00
委托贷款		75,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1,463,468,000.16	1,134,968,000.16
固定资产		1,039,587.26	1,625,727.3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85,38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127,499.00	1,835,908.00
资产总计		2,072,673,165.02	1,531,240,657.12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 债：			
短期借款			
预收担保费			
应付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023.00
应交税费		4,443,374.58	3,257,260.34
应付股利			
存入保证金			
其他应付款		247,996,331.74	24,197.42
担保赔偿准备			
未到期责任准备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28.08	
负债合计		252,440,134.40	3,285,480.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39,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4,918,666.76	11,518,666.76
盈余公积		4,631,436.39	1,643,650.96
未分配利润		41,682,927.47	14,792,858.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0,233,030.62	1,527,955,176.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72,673,165.02	1,531,240,657.12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二）	420,287,814.58	287,576,573.35	
减：分保费用		500,0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16,115,723.04	15,921,659.91	
销售费用				
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四）	120,988,646.88	91,355,826.80	
其中：担保赔偿准备、未到期责任准备		35,685,034.09	27,206,595.25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五）	-27,260,702.85	-16,395,143.3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六）	5,662,507.07	2,413,067.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五、（三十七）	5,980,199.91	5,323,00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10,261,840.35	199,604,169.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八）	29,148,225.94	5,643,861.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8.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九）	1,040,501.22	7,006,32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83.68	
三、利润总额		338,369,565.07	198,241,706.5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	85,273,789.10	49,035,403.59	
四、净利润		253,095,775.97	149,206,302.9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729,418.40	103,225,098.64	
少数股东损益		62,366,357.57	45,981,204.34	
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52,795,140.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095,775.97	149,206,302.9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729,418.40	103,225,098.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366,357.57	45,981,204.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三）	44,974,001.21	35,701,992.63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8,562.21	1,999,311.60
销售费用			
业务及管理费		18,289,590.31	10,005,999.00
其中：担保赔偿准备、未到期责任准备			
财务费用		-6,754,946.55	-1,763,113.07
资产减值损失			-1,5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十一、（四）	5,500,000.00	14,87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8,040,795.24	40,331,295.1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8,020,795.24	40,331,295.10
减：所得税费用		8,142,940.98	6,382,061.81
四、净利润		29,877,854.26	33,949,233.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877,854.26	33,949,233.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担保费、手续费及佣金所收到的现金		419,756,426.58	284,444,634.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2,607,315,817.44	1,946,531,92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7,072,244.02	2,230,976,557.4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04,898.98	28,222,63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180,724.49	57,347,077.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3,339,870,216.38	2,965,616,20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9,955,839.85	3,051,185,91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883,595.83	-820,209,36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80,199.91	5,323,00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14.73	10,1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75,460,000.00	271,5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08,014.64	316,020,166.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979,035.73	3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562.25	32,732,313.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78,180,000.00	271,5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51,597.98	334,319,31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43,583.34	-18,299,14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972,420.00	1,251,145,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270,545,8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518,310.00	1,251,14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9,413.19	991,485.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1,519.77	90,103,380.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0,932.96	91,094,86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397,377.04	1,160,050,73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138,367.15	43,596,14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308,565.02	365,138,367.15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担保费、手续费及佣金所收到的现金		46,343,361.00	35,613,99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665,147.98	1,198,480,90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008,508.98	1,234,094,902.3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8,325.30	3,723,37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1,563.83	5,200,47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741,844.44	1,337,541,12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841,733.57	1,346,464,96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33,224.59	-112,370,06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2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14.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7,814.73	2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30.00	2,314,725.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500,000.00	923,123,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569,530.00	925,438,125.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001,715.27	-899,438,125.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400,000.00	1,216,4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883,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283,700.00	1,216,4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283,700.00	1,194,0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48,760.14	182,231,811.5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243,488.46	11,67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692,248.60	182,243,488.46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68,842,862.72		1,582,005,180.44	502,247,312.18	2,084,252,49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68,842,862.72		1,582,005,180.44	502,247,312.18	2,084,252,49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2,987,785.43		187,741,632.97		453,129,418.40	103,938,777.57	557,068,195.97	
（一）净利润	7						190,729,418.40		190,729,418.40	62,366,357.57	253,095,775.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		262,400,000.00	41,572,420.00	303,972,42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262,400,000.00		262,4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其他	22								-	41,572,420.00	41,572,420.00	
（四）利润分配	23				2,987,785.43		-2,987,785.43					
1.提取盈余公积	24				2,987,785.43		-2,987,785.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4.其他	2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一般风险弥补亏损	32											
5.其他	33											
四、本期末余额	34	1,639,000,000.00	134,918,666.76		4,631,436.39		256,584,495.69		2,035,134,598.84	606,186,089.75	2,641,320,688.59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2,200,000.00	396,129,121.15		1,284,230.45		6,713,112.46		476,326,464.06	249,099,748.29	725,426,21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72,200,000.00	396,129,121.15		1,284,230.45		6,713,112.46		476,326,464.06	249,099,748.29	725,426,21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27,800,000.00	-384,610,454.39		359,420.51		62,129,750.26		1,105,678,716.38	253,147,563.89	1,358,826,280.27	
（一）净利润	7						103,225,098.64		103,225,098.64	45,981,204.34	149,206,302.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424,570,000.00	-384,490,520.99				-15,225,861.27		1,024,853,617.74	207,166,359.55	1,232,019,977.2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1,424,570,000.00	77,230,000.00						1,501,800,000.00		1,501,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其他	22		-461,720,520.99				-15,225,861.27		-476,946,382.26	207,166,359.55	-269,780,022.71	
（四）利润分配	23				3,394,923.33		-25,794,923.33		-22,400,000.00		-22,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4				3,394,923.33		-3,394,923.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22,400,000.00		-22,400,000.00		-22,400,000.00	
4.其他	2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3,230,000.00	-119,933.40		-3,035,502.82		-74,563.7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119,933.40	-119,933.4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035,502.82			-3,035,502.8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一般风险弥补亏损	32											
5.其他	33	74,563.78					-74,563.78					
四、本期末余额	34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68,842,862.72		1,582,005,180.44	502,247,312.18	2,084,252,492.62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期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14,792,858.64	1,527,955,17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14,792,858.64	1,527,955,17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2,987,785.43		26,890,068.83	292,277,854.26
（一）净利润	7						29,877,854.26	29,877,854.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29,877,854.26	29,877,854.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262,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139,000,000.00	123,400,000.00					262,4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其他	22							
（四）利润分配	23				2,987,785.43		-2,987,785.43	
1.提取盈余公积	24				2,987,785.43		-2,987,785.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4.其他	2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一般风险弥补亏损	32							
5.其他	3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	1,639,000,000.00	134,918,666.76		4,631,436.39		41,682,927.47	1,820,233,030.62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期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72,200,000.00			1,284,230.45		6,713,112.46	80,197,34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72,200,000.00			1,284,230.45		6,713,112.46	80,197,34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27,800,000.00	11,518,666.76		359,420.51		8,079,746.18	1,447,757,833.45
（一）净利润	7						33,949,233.29	33,949,233.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33,949,233.29	33,949,233.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424,570,000.00	11,638,600.16					1,436,208,600.1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1,424,570,000.00	77,230,000.00					1,501,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其他	22		-65,591,399.84					-65,591,399.84
（四）利润分配	23				3,394,923.33		-25,794,923.33	-22,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4				3,394,923.33		-3,394,923.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22,400,000.00	-22,400,000.00
4.其他	27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3,230,000.00	-119,933.40		-3,035,502.82		-74,563.7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119,933.40	-119,933.4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035,502.82			-3,035,502.8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一般风险弥补亏损	32							
5.其他	33	74,563.78					-74,563.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	1,500,000,000.00	11,518,666.76		1,643,650.96		14,792,858.64	1,527,955,176.36

法定代表人：年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静波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由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洛)名称变核内字【2014】第 290 号批准, 由河南鑫融基金控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河南鑫融基金控控有限公司由洛阳六合恒基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而来。洛阳六合恒基投资有限公司系由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洛工商)名称预核私字【2009】第 2374 号核准, 由洛阳金鑫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乐、席升阳、朱艳萍、张子正、张宗杰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7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14年7月31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本公司申请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由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等16位法人股东以河南鑫融基金控控有限公司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511,518,666.76元同比折股整体变更投入, 其中: 折为股本1,500,000,000.00元, 折股余额11,518,666.76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5月29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定向发行股份10000万股, 增加股本人民币100,000,000.00元, 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600,000,000.00元。

2015年7月15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定向发行股份3900万股, 增加股本人民币39,000,000.00元, 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639,000,000.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6921750896

法定代表人: 年永安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拾陆亿叁仟玖佰万元整

住所: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92 号院 1 幢 5 楼西侧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债券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并购重组、投资管理及咨询、理财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行业主要为融资性担保及其他服务业、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担保及财务顾问、融资租赁等服务。

客户的性质: 本公司客户为广大中小企业。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董事会，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 2016 年 4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获利能力，不存在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的不利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投资主体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

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

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5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应收款项余额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本公司的股东及被投资单位以及本公司的员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比例 (%)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对应收代偿款，因公司已计提了担保赔偿准备，目的用于承担代偿责任支付赔偿金而提取的准备金，故应收代偿款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发放贷款

（1）根据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本公司按信用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按贷款五级分类结果计提贷款专项准备。正常类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约，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类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类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类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2）贷款损失准备的核算方法：根据财金（2012）20号，公司每年对于正常类贷款按期末余额的1.5%、关注类按期末余额的3%、次级类按期末余额的30%、可疑类按期末余额的60%、损失类按期末余额的100%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发生贷款损失，冲销贷款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不足以弥补贷款损失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其他设备	3	5%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

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七)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十九) 客户保证金管理与确认原则

本公司客户可流通的有价证券和仓单作为质押品，由本公司专项控制，抵押期限不超过一年，抵押期间按照同期银行利率计算利息。抵押的保证金在抵押期间不得清退，在签订质押合同并收妥抵押品时，对其作备查记录。

(二十) 实物交割核算方法

实物交割由本公司统一管理，当卖出仓单收到交易所划入款项时，增加客户保证金；当买入仓单时，要求客户存入足够的保证金。实物交割的税金由客户承担。

(二十一) 收入

(1) 担保费收入

本公司在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按合同规定应向被担保人收取的担保费、评审费、手续费等的金额确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二) 担保准备金

本公司按不超过年末担保责任余额的 1%计提担保赔偿准备，实行差额提取；按当期担保费收入的 50%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单独设置担保赔偿准备金和未到期责任准备科目核算。为客户的代偿款确认为风险损失，报经董事会批准，抵减担保赔偿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不足抵减的风险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计征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本公司自 2015 年 8 月起变更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本公司子公司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起变更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8 月起变更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瑞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本期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税务总局文件工信部联企业【2015】40 号，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文件豫工信联企业【2015】73 号，本公司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按照其机构所在地地市级（含）以上人民政府规定标准取得的担保业务收入适用免征营业税政策，免征期为 2015 年 3 月-2018 年 2 月止。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88,460.53	783,646.84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02,220,104.49	364,354,720.31
其他货币资金	618,820,000.00	538,907,000.00
合计	1,021,128,565.02	904,045,367.15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定期存单，均已用于质押。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458,288.07	100.00	133,748.64	3.00
组合小计	4,458,288.07	100.00	133,748.64	3.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58,288.07	100.00	133,748.64	3.00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2,190,500.00	100.00	65,715.00	3.00
组合小计	2,190,500.00	100.00	65,715.00	3.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90,500.00	100.00	65,715.00	3.00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是指账龄超过 5 年以上的应收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458,288.07	3.00	133,748.64	2,190,500.00	3.00	65,715.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4,458,288.07	3.00	133,748.64	2,190,500.00	3.00	65,715.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	42.62	57,000.00
洛阳盛世宜嘉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13.46	18,000.00
新安县群花煤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11.22	15,000.00
河南常鸿建设有限公司	405,000.00	9.08	12,150.00
河南海峡伟业电子通信有限公司	300,000.00	6.73	9,000.00
合计	3,705,000.00	83.11	111,150.00

(三) 应收代偿款

1、应收代偿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4,987,412.50	95.32		208,705,953.70	88.77	
1 至 2 年	9,077,458.67	4.02		21,424,812.08	9.11	
2 至 3 年				3,864,778.13	1.64	
3 至 4 年	349,718.63	0.16		675,888.23	0.29	
4 至 5 年	675,888.23	0.30				
5 年以上	448,382.00	0.20		448,382.00	0.19	
合计	225,538,860.03	100.00		235,119,814.14	100.00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代偿款中前五名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代偿款总额的比例 (%)
洛阳普瑞斯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客户	22,406,541.59	2 年以内	9.93
郑州银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9,475,232.18	1 年以内	8.63
开封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客户	10,564,530.36	1 年以内	4.68
上海玉瑞生物科技(安阳)药业有限公司	客户	9,461,415.39	1 年以内	4.20
河南银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9,405,492.69	1 年以内	4.17
合计		71,313,212.21		31.62

(四) 存出保证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570,493,044.84	610,225,993.30
合计	570,493,044.84	610,225,993.30

注：存出保证金主要为本公司存入银行的担保合同履约保证金，其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出至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保证金 8,553,760.00 元。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	1.02	1,500,000.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45,901,842.26	98.75	4,377,055.26	3.00
组合 2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343,449.97	0.23		
组合小计	146,245,292.23	98.98	4,377,055.26	2.9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7,745,292.23	100.00	5,877,055.26	3.98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2.52	1,500,000.00	5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4,943,518.81	96.63	3,448,305.56	3.00
组合 2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016,901.53	0.85	-	
组合小计	115,960,420.34	97.48	3,448,305.56	2.9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18,960,420.34	100.00	4,948,305.56	4.16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账龄超过 5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雪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5 年以上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合 计	1,500,000.00	1,500,000.00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145,901,842.26	3.00	4,377,055.26	114,943,518.81	3.00	3,448,305.56
组合 2	343,449.97			1,016,901.53		
合 计	146,245,292.23	2.99	4,377,055.26	115,960,420.34	2.97	3,448,305.56

a)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续保应收款	34,118,169.46	
往来借款	65,668,292.51	114,300,000.00
备用金	228,630.23	856,633.64
债权款	47,500,000.00	
保证金		3,400,000.00
其他	230,200.03	403,786.70
合计	147,745,292.23	118,960,420.34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沈丘县金裕高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45,285,000.00	1 年以内	30.65	1,358,550.00
深圳市嘉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债权款	25,500,000.00	1 年以内	17.26	765,000.00
河南金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债权款	22,000,000.00	1 年以内	14.89	660,000.00
安徽伟华控股有限公司	借款	13,532,667.00	1 年以内	9.16	405,980.01
洛阳奥斯卡壹号广场影城有限公司	续保应收款	7,263,914.11	1 年以内	4.92	217,917.42
合 计		113,581,581.11		76.88	3,407,447.43

(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114,250,000.00		114,250,000.00
合计	143,250,000.00		143,250,000.00	114,250,000.00		114,250,000.00

2、期末以成本计量的重要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2.39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0	7,000,000.00		10,000,000.00					9.09	
郑州高新教文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25.00	
河南中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2.50	
河南大河景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24.10	
河南九鼎德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33	
洛阳博创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18	
深圳群象岛创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9.52	
合计	114,250,000.00	29,000,000.00		143,250,000.00						

（七）委托贷款

1、委托贷款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389,700,000.00	370,000,000.00
合计	389,700,000.00	370,000,000.00

2、委托贷款的明细

单位名称	委托贷款余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关联方
福州溪松机电有限公司	29,760,000.00	2015-12-12	2016-06-12	否
福建金税电子有限公司	69,440,000.00	2015-12-9	2016-06-09	否
河南泰金实业有限公司	17,500,000.00	2015-04-01	2016-04-01	否
河南中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08-16	2015-12-31	否
郑州舜和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5-06-18	2015-12-31	否
河南泰金管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0-15	2016-04-14	否
洛阳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7-20	2016-01-19	否

单位名称	委托贷款余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关联方
偃师达林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7-21	2016-04-20	否
洛阳道成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10-19	2016-04-18	否
洛阳神秀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1	2016-05-31	否
鹤壁市鑫生源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6-29	2016-02-29	否
郑州惠必丰商贸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5-7-1	2016-05-01	否
郑州舜和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7-31	2016-01-31	否
洛阳中原康城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8-5	2016-02-05	否
郑州郑舞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8-26	2016-04-26	否
合 计	389,700,000.00			

(八) 发放贷款

1、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贷款	39,500,000.00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125,4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64,9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473,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2,426,500.00	

2、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	年初余额	比例 (%)
批发零售业	59,100,000.00	35.84		
建筑装饰业	31,800,000.00	19.28		
服务业	23,300,000.00	14.13		
交通运输业	17,900,000.00	10.86		
文化传媒业	13,400,000.00	8.13		
制造业	9,500,000.00	5.76		
房地产业	5,000,000.00	3.03		
农牧业	4,900,000.00	2.9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64,90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473,5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473,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2,426,500.00			

3、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例 (%)	年初余额	比例 (%)
华中地区 (洛阳)	164,900,000.00	1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64,90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473,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2,426,500.00			

4、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贷款	164,9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64,9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473,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2,426,500.00	

注：本期发放贷款余额 164,900,000.00 元，由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贷款损失准备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2,473,500.00		
期末余额		2,473,500.00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03,316,013.65			15,000,000.00			14.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1,078,822.67			2,352,743.42			

合计	303,316,013.65		15,000,000.00		
----	----------------	--	---------------	--	--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92,809.80	14,053,635.90	11,106,568.40	35,953,01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2,954.21	1,082,954.21
(1) 购置			824,162.21	824,162.21
(2) 企业合并增加			258,792.00	258,79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95,246.00	95,246.00
(1) 处置或报废			95,246.00	95,246.00
4. 期末余额	10,792,809.80	14,053,635.90	12,094,276.61	36,940,722.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3,554.73	7,928,084.79	2,297,493.21	11,089,13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087.84	1,920,101.85	3,061,630.22	5,209,819.91
(1) 计提	228,087.84	1,920,101.85	2,978,220.04	5,126,409.73
(2) 企业合并增加			83,410.18	83,410.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8,906.08	28,906.08
4. 期末余额	1,091,642.57	9,848,186.64	5,330,217.35	16,270,046.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01,167.23	4,205,449.26	6,764,059.26	20,670,675.75
2. 期初账面价值	9,929,255.07	6,125,551.11	8,809,075.19	24,863,881.37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企业合并增加	3,053,259.00	3,053,25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53,259.00	3,053,259.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97,444.44	97,444.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444.44	97,444.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55,814.56	2,955,814.56
2. 期初账面价值		

注：本期增加为收购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合并报表可辨认的特许经营权，在营业期间摊销。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律师费		94,339.62	31,446.62		62,893.00
七里河办公楼装修费	6,248,758.01	20,750.00	1,048,830.16		5,220,677.85
卫鼎融资办公楼装修款		249,949.00	34,715.00		215,234.00
董事会和总部办公楼装修费	15,239,301.35	446,214.00	2,648,973.34		13,036,542.01
北京瑞方办公楼装修费	34,679.00		17,340.00		17,339.00
项目咨询费		242,718.45	20,226.45		222,492.00
合 计	21,522,738.36	1,053,971.07	3,801,531.57		18,775,177.8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2,700.97	6,010,803.88	1,253,505.14	5,014,020.56
小 计	1,502,700.97	6,010,803.88	1,253,505.14	5,014,020.56

(十四)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1,409,050.00	1,753,109.00
应收委贷利息	794,175.56	1,741,938.89
应收票据		1,370,292.97
低值易耗品	627,499.00	627,499.00
开发支出-信贷工厂平台开发	2,260,140.00	2,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2,720,000.00	
合 计	7,810,864.56	7,692,839.86

1、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9,050.00	1,353,109.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00,00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00,000.00	200,000.00
3 年以上	200,000.00	
合 计	1,409,050.00	1,753,109.00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双子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	500,000.00	1 年以内	35.48
洛阳欣闻报业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	423,850.00	1 年以内	30.08
河南德英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	200,000.00	3 年以上	14.19
河南英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	200,000.00	2-3 年	14.19
河南新维思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	85,200.00	1 年以内	6.05
合 计	—	1,409,050.00	—	100.00

(十五) 抵债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74,004,793.40		174,004,793.40
设备		24,564,937.15		24,564,937.15

其他		5,191,066.87		5,191,066.87
小 计		203,760,797.42		203,760,797.42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192,223.72		2,192,223.72
合 计		201,568,573.70		201,568,573.70

注：本期增加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主要事项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借款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注：本期短期借款为河南九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委托交通银行郑州紫荆山支行向本公司的子公司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

(十七)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49,734.00	80,585,900.00
合 计	3,049,734.00	80,585,900.00

(十八) 应付利息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3,333.33	
洛阳市西苑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合 计	573,333.33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7,384.26	32,201,209.54	32,476,245.43	672,348.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99.25	1,927,249.31	1,919,349.83	-1,099.77
合 计	938,385.01	34,128,458.85	34,395,595.26	671,248.60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339.72	26,857,923.60	26,968,769.83	179,493.49

2. 职工福利费		3,072,221.79	3,072,221.79	
3. 社会保险费	-5,799.00	720,097.06	582,810.17	131,487.8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799.00	574,742.55	437,455.66	131,487.89
工伤保险费		41,297.35	41,297.35	
生育保险费		104,057.16	104,057.16	
4. 住房公积金	-11,080.00	982,686.00	1,018,519.00	-46,91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3,923.54	568,281.09	833,924.64	408,279.99
合 计	947,384.26	32,201,209.54	32,476,245.43	672,348.37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44.25	1,767,379.21	1,761,022.09	-1,687.13
2、失业保险费	-955.00	159,870.10	158,327.74	587.36
合 计	-8,999.25	1,927,249.31	1,919,349.83	-1,099.77

(二十)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21,156.76	118,486.23
营业税	1,433,153.60	2,094,172.33
企业所得税	34,781,147.52	26,325,18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157.91	154,594.36
个人所得税	180,342.03	250,317.77
教育费附加	127,014.43	66,254.70
其他税费	108,537.81	44,169.79
合 计	38,879,510.06	29,053,177.25

(二十一)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洛阳市民营企业协会	4,437,453.22	4,437,453.22	政府出资，暂无需支付
合 计	4,437,453.22	4,437,453.22	

(二十二) 存入保证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反担保履约保证金	35,613,350.00	55,665,968.01
合 计	35,613,350.00	55,665,968.01

注： 期末余额比上期减少 36.02%，为收取的履约保证金减少。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类	1,048,570.41	145,745.41
往来款	1,200,100.00	1,245,180.43
投资款	270,545,890.00	
股权收购应付款	10,000,000.00	
质保金	550,062.81	1,742,592.85
售后回租业务保证金	8,000,000.00	
其他	1,718,589.97	797,171.72
合计	293,063,213.19	3,930,690.41

注：投资款为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9 日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新增股东认购金额 247,883,700.00 元，本公司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预收洛阳多米商贸中心(有限合伙)投资款 22,662,190.00 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北京纬创软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	分期付款未达到付款条件
项目风险控制金	416,614.44	员工缴纳风险金
洛阳万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3,631.00	工程款未结清
北京国泰瑞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	质保金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1,940,245.44	—

(二十四) 担保赔偿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代偿款项	其他	合计	
原担保合同	46,459,460.31	37,556,550.44	28,840,644.75			55,175,366.00

注：本期担保赔偿准备增加为本期计提数，本期减少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根据 2016 年 3 月 25 日，尤尼泰（洛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5 年度财产损失税前扣除鉴证报告尤洛税鉴字[2016]第 012 号，本期核销担保贷款代偿损失 28,840,644.75 元。

(二十五) 未到期责任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原担保合同	89,729,774.99		1,871,516.35	87,858,258.64

注：本期未到期责任准备减少为本期计提数。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162,237.28
合计		1,162,237.28

(二十七) 其他负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返还的原因
担保扶持基金-政府补助	23,895,500.00	5,718,000.00	25,019,791.67	4,593,708.33	
其他		879.29		879.29	
合 计	23,895,500.00	5,718,879.29	25,019,791.67	4,594,587.62	

注：本期担保扶持基金增加为根据洛财预[2014]610号，本期收到2014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90万元；根据豫财金[2014]68号，本期收到2014年度产业集聚区担保奖励资金232.80万元；根据郑财预【2014】844号，本期收到2014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60万元；根据郑财预【2014】967号，本期收到2014年度郑州市对产业集聚区提供担保奖励资金89万元。

本期担保扶持基金减少为本公司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核销代偿损失，部分结转了递延收益。

(二十八)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00,000,000.00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1,639,000,000.00

注1、本公司增资10,000.00万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5-00019号验资报告确认。

注2、本公司增资3,900.00万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5-00033号验资报告确认。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1,518,666.76	123,400,000.00	.	134,918,666.76
合计	11,518,666.76	123,400,000.00	.	134,918,666.76

注：资本溢价增加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溢价12,340.00万元所致。

(三十) 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3,650.96	2,987,785.43	.	4,631,436.39
合计	1,643,650.96	2,987,785.43	.	4,631,436.39

注：本期增加为本期计提数。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842,862.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729,418.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87,785.4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584,495.69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按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13,854,421.53		231,435,339.73	
担保收入	175,716,517.28		179,459,549.97	
评审费收入	20,839,592.50		6,914,538.93	
追偿收入	15,272,864.81		3,745,232.79	
财务顾问服务和咨询费收入	73,924,155.18		40,879,124.84	
发放贷款利息收入	10,796,333.36			
租赁费收入	9,955,194.89			
手续费收入	7,349,763.51		436,893.20	
二、其他业务小计	106,433,393.05		56,141,233.62	
委贷利息收入	86,869,159.61		50,752,477.21	
资金占用费收入	19,564,233.44		5,388,756.41	
合 计	420,287,814.58		287,576,573.35	

(三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003,452.86	14,199,250.90
城建税	1,232,157.58	1,004,738.6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528,067.54	430,602.24
地方教育附加	352,045.06	287,068.14
合计	16,115,723.04	15,921,659.91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主要费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4,128,458.85	28,204,456.73
折旧及摊销	9,025,385.74	6,418,240.80
办公费	2,442,458.11	2,339,180.32
税费	941,102.95	471,227.81
车辆使用费	4,123,171.72	4,077,210.58
租赁费	4,798,209.75	4,484,620.75
水电费	885,744.13	490,308.74
业务招待费	5,625,965.60	4,185,623.96
差旅费	1,747,183.09	1,397,520.46
保险费	268,498.16	278,514.52
邮电费	608,822.32	503,478.80
劳动保护费	23,102.50	392,656.00
审计咨询费	4,443,269.22	2,703,979.40
提取的担保赔偿准备	37,556,550.44	1,041,649.94
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	-1,871,516.35	26,164,945.31
广告宣传费	11,420,049.71	3,212,389.00
会议费	338,631.00	2,022,436.96
诉讼保全费	1,787,850.08	1,240,982.00
物业服务费	544,406.93	687,747.90
其他	2,151,302.93	1,038,656.82
合计	120,988,646.88	91,355,826.80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24,853.10	129,463.82
减：利息收入	30,588,145.96	17,308,629.35
手续费支出	702,590.01	784,022.14
合计	-27,260,702.85	-16,395,143.39

注：根据本公司子公司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0 日的股东会决议，股东洛阳市西苑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出资额享受固定回报，本期列入利息支出 240 万元，已支付 200 万元。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96,783.35	2,413,067.22
贷款损失准备	2,473,500.0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192,223.72	
合计	5,662,507.07	2,413,067.22

(三十七)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00,000.00	5,28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80,199.91	
国债逆回购交易		43,006.82
合计	5,980,199.91	5,323,006.82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8.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8.40
政府补助	25,019,791.67	5,600,000.00
代扣个税手续费收入		28,693.57
其他	4,128,434.27	14,740.00
合计	29,148,225.94	5,643,861.97

注：政府补助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扶持基金转入 25,019,791.6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商贸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补助资金	1,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9 年第三季度中小外贸企业融资担保专项资金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9 年第四季度外贸企业融资担保补助资金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第二季度外贸企业融资担保补助资金	486,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第一季度中小外贸企业融资担保专项资金	62,6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度洛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业务补助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外贸企业融资担保补助资金	959,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度中小商贸企业融资性担保费用补助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度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补助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涉农担保奖补资金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资金	2,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担保机构奖励资金	1,953,091.67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资金	3,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业务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产业集聚区担保奖励资金	2,32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业务补助资金		3,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突出贡献奖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5,019,791.67	5,600,00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83.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83.68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22,000.00	5,680,000.00
滞纳金		1,309,534.53
其他	18,501.22	10,506.82
合 计	1,040,501.22	7,006,325.03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85,390,153.28	49,639,045.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9,195.83	-603,641.80
其他	132,831.65	
合 计	85,273,789.10	49,035,403.5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338,307,435.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576,858.77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831.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29,947.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43,242.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195.83
所得税费用	85,273,789.1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

1、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7,315,817.44	1,946,531,922.86
其中：往来款	1,836,990,545.77	429,697,918.29
存入保证金减少	-20,052,618.01	-68,165,730.99
委托贷款收回	442,480,000.00	1,239,447,959.36
担保扶持补贴收入	5,528,000.00	6,000,000.00
利息收入	30,588,145.96	17,308,629.35
代偿收回	293,157,242.30	322,243,146.85
营业外收入	124,501.42	
发放贷款收回	18,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9,870,216.38	2,965,616,209.20
其中：往来款	1,978,746,197.77	422,652,873.69
存出保证金减少	-39,732,948.46	-23,163,015.55
存单质押	79,913,000.00	403,454,500.00
委托贷款支出	462,180,000.00	1,609,447,959.36
代偿支出	443,864,732.05	516,919,156.34
营业外支出	1,030,676.40	5,680,000.00
发放贷款	83,400,000.00	
融资租赁付出本金	287,866,408.13	
办公费	2,442,458.11	2,339,180.32
车辆使用费	4,123,171.72	4,077,210.58
租赁费	4,870,209.75	4,955,029.75
水电费	885,744.13	490,308.74
业务招待费	5,625,965.60	4,185,623.96
差旅费	1,747,183.09	1,397,520.4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邮电费	608,822.32	503,478.80
审计咨询费	4,443,269.22	2,703,979.40
广告宣传费	11,420,049.71	3,812,389.00
会议费	338,631.00	2,022,436.96
诉讼保全费	1,787,850.08	1,240,982.00
物业服务费	544,406.93	687,747.90
其他	3,764,388.83	2,208,847.49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60,000.00	271,587,000.00
其中：国债逆回购交易		271,587,000.00
理财本金	75,4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80,000.00	271,587,000.00
其中：国债逆回购交易		271,587,000.00
理财本金	78,180,000.00	

3、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45,890.00	
其中：增资款	270,545,890.00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3,095,775.97	149,206,302.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62,507.07	2,413,067.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26,409.73	3,283,613.12
无形资产摊销	97,444.44	18,3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1,531.57	3,116,287.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55.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4,853.10	129,463.8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0,199.91	-5,323,00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195.83	-813,9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7,499.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6,282,467.43	-1,018,231,757.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219,745.46	46,613,927.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883,595.83	-820,209,362.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2,308,565.02	365,138,367.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5,138,367.15	43,596,142.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0,197.87	321,542,224.5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0,000,000.00
其中：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5,000,000.00
其中：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0,000,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2,308,565.02	365,138,367.15
其中：库存现金	88,460.53	783,646.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220,104.49	364,354,720.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308,565.02	365,138,367.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8,82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合 计	618,820,0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5-6-19	10500 万	100.00	购买股权	2015-6-19	股权转让	10,796,333.36	5,404,656.52
洛阳灵晟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5-12-21	0	100.00	购买股权	2015-12-21	股权转让	0	0
洛阳金裕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2015-12-17	0	70.00	购买股权	2015-12-17	股权转让	0	0

2、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公司名称	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20,964.27	2,020,964.27
其他应收款	30.00	30.00
存货	1,409.00	1,409.00
发放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固定资产	175,381.82	175,381.82
负债：		
应交税费	251,044.09	251,044.09

净资产:	101,946,741.00	101,946,741.00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101,946,741.00	101,946,741.00

注: 本期收购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 合并报表可辨认的特许经营权 3,053,259.00 元。

(二) 本期新增子公司及孙公司情况

2015 年 6 月 19 日, 公司收购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该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收购洛阳灵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该公司 2014 年 5 月 29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尚未实缴出资。

2015 年 2 月 25 日, 公司新设立孙公司河南泓方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该公司设立时认缴出资金额 3000 万元, 尚未实缴出资。

2015 年 2 月 27 日, 公司新设立孙公司河南诚方企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该公司设立时认缴出资金额 3000 万元, 尚未实缴出资。

2015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新设立孙公司河南鑫隅隆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15 年 11 月 13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尚未实缴出资。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收购洛阳金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 该公司 2015 年 1 月 15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尚未实缴出资。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92 号院 1 幢	洛阳	服务	64.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 11 号 Y21 幢	郑州	服务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和经南二路交叉口创业园孵化基地 3 楼 347 号	郑州	融资租赁	68.06%		设立
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保税区厂房 21 栋北 7 楼	深圳	服务	90.00%		设立
北京瑞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藏经冠胡同 17 号 1 幢 1612 室	北京	服务	51.00%		设立
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 11 号 Y21 幢 5 层	郑州	服务	100.00%		设立
洛阳工业园区隆昌	洛阳市西工区玻璃厂南路 53 号河	洛阳	小额贷款	50.00%		股权并购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畔明苑 3-104 号				

孙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洛阳灵晟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三	洛阳市涧西区延安路 1 号 1 幢 1 楼西侧	洛阳	农业科技开发及销 售等		100.00%	股权并购
河南泓方企业 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三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 区经北 3 路 52 号	郑州	企业营销策划; 经济 贸易信息咨询; 企业 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河南诚方企业 咨询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三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 区经北三路 52 号	郑州	企业营销策划; 经济 贸易信息咨询; 企业 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河南鑫隅隆实 业有限公司	四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北三路 52 号 3 号楼 2 层 205 室	郑州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服务及咨询等		51.00%	设立
洛阳金裕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 司	四	洛阳市涧西区延安路 1 号 1 幢一楼西侧 2 号	洛阳	新材料、包装材料等 的研发与销售		70.00%	股权并购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洛阳金鑫集团有限公司	洛阳市	对外投资	60,000.00	35.74	35.74
年永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洛阳君之瑞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洛阳市涧西民间借贷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洛阳市涧西中小企业金融超市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洛阳洛百金鑫珠宝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洛阳天萃阁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洛阳博创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鼎鑫百货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宝盛德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金鑫国际珠宝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博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郑州基政印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洛阳市广远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郑州河源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洛阳上百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	本公司控制人担任会长
河南永贵百货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制人兄弟控制的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十院金鑫（洛阳）置业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协议价			1,720,000.00	3.39
十院金鑫（洛阳）置业有限公司	咨询	财务顾问收入	协议价			120,000.00	0.29
河南金鑫国际珠宝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50,000.00	0.03	100,000.00	0.06
洛阳龙腾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600,000.00	0.33
洛阳诚鑫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	租赁费	协议价	440,748.00		330,561.00	
河南省金鑫爱心教育基金会	捐赠	捐赠支出				80,000.00	
洛阳君之瑞商贸有限公司	转让资产	转让股权	成本价	100,000.00		1,500,000.00	
河南宝盛德商贸有限公司	反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120,000.00	0.07	120,000.00	0.07
洛阳上百百货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50,000.00	0.03	150,000.00	0.08
偃师中成建筑有限公司	评审费	评审费	协议价			232,500.00	3.36
偃师中成建筑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2,807,188.00	1.56
洛阳鼎策商贸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324,286.00	0.18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1,815,333.33	1.03	280,000.00	0.16
洛阳博创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	租赁费	协议价	917,100.00		917,100.00	
河南永贵百货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650,000.00	0.37	160,000.00	0.09
河南鼎鑫百货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910,000.00	0.52	60,000.00	0.03
河南永贵百货有限公司	租赁	租赁收入	协议价	1,382,027.64	13.88		
河南鼎鑫百货有限公司	租赁	租赁收入	协议价	1,056,844.67	10.62		
洛阳市子正真廉全贸易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50,000.00	0.03		
洛阳洛百金鑫珠宝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50,000.00	0.03		
洛阳中原康城集团美凯龙家居有限公司	担保	担保费收入	协议价	825,000.00	0.47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费 用	上期期确认 的租赁收 入、费用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72,000.00	36,000.00
洛阳博创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36,000.00	18,000.00
洛阳诚鑫实业有限公司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工区博大城 14 楼	440,748.00	330,561.00
洛阳博创实业有限公司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七里河办公楼	917,100.00	917,100.00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3-18	2015-9-18	是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5-3-27	2015-9-27	是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1-9	2015-4-9	是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中原康城集团美凯龙家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7-16	2015-10-16	是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中原康城集团美凯龙家居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9-17	2015-12-17	是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2-01	2019-12-31	否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宝盛德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5-12-14	2016-6-14	否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金鑫国际珠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7-31	2016-7-31	否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鼎鑫百货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9-11	2016-9-10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市子正真廉全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2-4	2016-2-3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1-23	2016-3-23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29	2016-1-28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3-24	2016-3-24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8-8	2016-6-18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9-30	2016-3-30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9	2016-1-8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洛百金鑫珠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2-4	2016-2-3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上百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5-12-7	2016-12-6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洛阳君之瑞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9-24	2016-9-2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永贵百货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5-8-12	2016-8-14	否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河南鼎鑫百货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5-8-12	2016-8-14	否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221,308.74	1,305,419.5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存出保证金	洛阳市城乡信用协会	8,553,760.00		5,175,000.00	
合计		8,553,760.00		5,175,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诉讼事项

1、应收代偿款洛阳普瑞斯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余额 22,406,541.59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担保人提起诉讼，已查封被告足额资产。

2、应收代偿款上海玉瑞生物科技（安阳）药业有限公司余额 9,461,415.39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担保人提起诉讼，已查封被告足额资产。

3、应收代偿款河南三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余额 6,000,000.00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担保人提起诉讼，已诉前保全查封被告足额资产，目前双方正在进行协议调解。

4、应收代偿款三门峡中天实业有限公司余额 7,200,000.00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担保人提起诉讼，已保全被告足额资产。

5、应收代偿款洛阳希恩实业有限公司余额 7,312,104.38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

担保人提起诉讼，已查封被告足额资产。

6、应收代偿款洛阳市禹通实业有限公司余额 7,416,599.59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其反担保人提起诉讼，已查封被告足额资产，双方已初步达成还款事宜。

7、应收代偿款河南银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余额 9,405,492.69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及反担保方起诉，案件已立案，已保全被告足额资产，对无法送达的被告已进行公告送达，在公告期内。

8、其他应收款沈丘县金裕高新包装材料公司余额 45,000,000.00 元。本公司已对该公司提起诉讼，根据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本公司胜诉。本公司对该公司判决中的资产享有使优先受偿权。

9、其他诉讼事项：其他应收代偿款，合计 25 笔，金额 5,273.25 万元，目前均已进入诉讼或执行程序。

(二) 债权转让

1、2015 年，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 8000 万代偿款资产包（含部分诉讼债权）打包作价 6800 万元出售给本公司子公司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同年，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将该资产包以 7200 万元出售给深圳市嘉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诉讼债权主体尚未变更），根据与深圳市嘉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深圳市嘉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需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支付完收购款，在收到收购款后 10 天为债权交割日，本期末应收该公司债权转让款 2550 万元。

(三) 抵债资产

1、河南天汇药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2,480,000.00 元，根据反担保人刘卓英 2015 年 6 月 16 日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契约，刘卓英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2,480,000.00 元抵偿河南天汇药业有限公司欠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债务 2,480,000.00 元。上述资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产权过户到公司委托人名下。

2、洛阳凯阳工贸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5,280,916.68 元，根据反担保人河南建业太阳城置业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25 日与本公司委托人签订的地下车位使用权转让协议，河南建业太阳城置业有限公司愿以其所有的 238 个地下车位（单价 7 万元）作价 16,660,000.00 抵偿洛阳凯阳工贸有限公司欠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债务 15,280,916.68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3、洛阳奥瑞特铜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0 月 9 日

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黄志华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黄志华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50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50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4、河南永利壁纸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165,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资产（已办理动产抵押登记的生产线，抵押权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165,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5、洛阳本草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抵债资产 7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70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70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6、洛阳鼎润实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191,066.87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林权（已办理抵押登记）作价 5,191,066.87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5,191,066.87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7、洛阳天霞实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魏希朝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魏希朝愿以其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35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35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与本公司及反担保卢世田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卢世田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15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5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8、洛阳鹏高重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2,706,197.45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设备资产（已办理动产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2,706,197.45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2,706,197.45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9、洛阳汇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6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方段红团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段红团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302,536.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302,536.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洛阳汇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张现国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张现国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297,464.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297,464.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欠本公司债务 1,589,366.57 元。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0、洛阳市瀍河钰鲜冷库抵债资产 5,297,090.15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设备资产（已办理动产抵押手续，抵押权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5,297,090.15 元抵偿该公司欠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债务 5,297,090.15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已移交给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1、洛阳晶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852,989.48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1 月 23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袁志强、姚艳艳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姚艳艳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50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50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袁志强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1,352,989.48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352,989.48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以现金偿还剩余 30 万元整，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代偿余额。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

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2、河南鑫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0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的房产（抵押权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5,00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5,00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3、鹿邑县金日食用油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0,065,514.58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合计 13,532,077.58 元，该公司以其所有的设备资产作价 10,065,514.58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0,065,514.58 元，其余部分仍由债务人和其他反担保人承担清偿责任。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4、濮阳市华翔光源材料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5,789,82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濮阳硕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濮阳硕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房产和土地（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15,789,82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5,789,82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5、濮阳市龙迈电动车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5,849,123.09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濮阳硕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合计 15,849,123.09 元，反担保人以其所有的房产和土地（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15,849,123.09 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5,849,123.09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6、洛阳骁友食品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9,883,75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5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河南博客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河南博客置业有限公司愿以其所有的房产作价 9,883,75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9,883,75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

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7、刘向阳抵债资产 2,276,525.00 元，根据刘向阳 2015 年 12 月 2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刘海媛及原债权人袁广建、孙楠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刘向阳欠本公司债务合计 2,681,228.00 元，刘海媛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2,276,525.00 元抵偿刘向阳欠本公司债务 2,276,525.00 元（其中代偿利息 1,796,525.00 元，应收担保费 48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8、河南畅达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0,00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黄玉东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合计 10,000,000.00 元，黄玉东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房屋他项权利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10,00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0,000,000.00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19、河南畅达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10,671,999.48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王朝阳、王德康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王朝阳、王德康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10,671,999.48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10,671,999.48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20、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8,520,000.00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反担保人张磊、马龙飞及本公司委托人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张磊、马龙飞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8,520,000.00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8,520,000.00 元。上述资产已过户到本公司委托人名下。

21、伊川县栋梁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20,380,231.96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1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洛阳信服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洛阳信服置业有限公司同意以自己开发的房产（在开发房产，尚未达到可销售状态）作价 20,380,231.96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20,380,231.96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

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2016年3月7日，上述债权人申请人及相关债务人及反担保人签订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保证在2016年12月31日前交房。

22、河南超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5,331,134.97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2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该公司以其所有机器设备（已办理动产抵押登记书，抵押权人为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价 5,331,134.97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5,331,134.97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23、洛阳希恩实业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7,312,104.38 元，根据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与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反担保人徐国忠签订的资产抵债协议，徐国忠同意以自己所有的房产作价 7,312,104.38 元抵偿该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7,312,104.38 元。上述资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办理资产交接手续，尚未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根据本合同约定，本协议项下抵债资产如不按期交付，则本代物清偿协议即资产抵债协议自动失效。

24、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20,407,333.33 元，洛阳卓赛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6,000,000.00 元，根据 2015 年 12 月 25 日，三门峡卓赛置业有限公司与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三门峡卓赛置业有限公司同意以自己开发的部分商品房抵顶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和洛阳卓赛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债务合计 26,407,333.33 元。上述房产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在三门峡房管局备案。

25、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抵债资产 20,000,000.00 元，根据 2015 年 9 月 20 日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洛阳灵秀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洛阳卓赛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书，洛阳天福丽华珠宝集团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债务 20,000,000.00 元，洛阳灵秀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资产（建筑物、土地、苗木评估报告价值 24,835,854.75 元）作价 20,000,000.00 元抵顶欠本公司债务 20,000,000.00 元。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60,445.00	100.00		
组合小计	60,445.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0,445.00	100.00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67,533.20	100.00		
组合小计	567,533.2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67,533.20	100.00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445.00	11,604.56
备用金	60,000.00	555,928.64
合 计	60,445.00	567,533.20

(二)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3,468,000.16		1,463,468,000.16	1,134,968,000.16		1,134,968,000.16
合 计	1,463,468,000.16		1,463,468,000.16	1,134,968,000.16		1,134,968,000.16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工业园区隆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43,500,000.00		143,500,000.00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74,080,351.17			74,080,351.17	
鑫融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745,587,648.99			745,587,648.99	
正邦国际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河南华融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北京瑞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卫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35,000,000.00		245,000,000.00	
合计	1,134,968,000.16	328,500,000.00		1,463,468,000.16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1,671,926.21		25,504,761.29	
财务顾问服务和咨询费收入	31,671,926.21		25,504,761.29	
二、其他业务小计	13,302,075.00		10,197,231.34	
委贷利息收入	10,161,500.00		10,197,231.34	
资金占用费收入	3,140,575.00			
合 计	44,974,001.21		35,701,992.63	

(四)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9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00,000.00	5,280,000.00
合 计	5,500,000.00	14,870,000.00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备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199.91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7,933.05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3,568,132.96	
3. 所得税影响数	771,983.26	
4. 少数股东影响数	689,010.60	
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107,139.10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88,622,279.3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政府风险补助资金	25,019,791.67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中小外贸企业融资担保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用于弥补企业代偿损失补助资金，公司收到该资金，形成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 2015 年核销代偿 25,019,791.67 元，同时结转了递延收益；因补助款性质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公司可按一定标准持续取得该项补助。
合计	25,019,791.6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8	10.02	0.1218	0.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6	7.69	0.1204	0.0838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九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部